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ypto Flow Technology Limited
加冪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 Loto Interactive Limited 樂透互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加冪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之通函(「通函」)及當中所載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所用之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表決之監察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份比)	
	贊成	反對
<p>1.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批准因根據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註有「A」字樣之文件，該文件已提呈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將予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批准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並授權董事授出購股權及配發、發行及處理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須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以及採取彼等認為就實行新購股權計劃及使其全面生效而言屬必要或權宜之一切有關步驟，包括但不限於：</p> <p>(a) 管理新購股權計劃及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p> <p>(b) 不時更改及／或修訂新購股權計劃，惟有關更改及／或修訂須按照更改及／或修訂有關之新購股權計劃條文進行，並須遵守GEM證券上市規則第23章；及</p> <p>(c) 於適當時候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其後不時發行及配發之任何股份或其中任何部分上市及買賣。</p>	<p>279,826,062 (100%)</p>	<p>0 (0%)</p>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份比)	
	贊成	反對
2. 批准及採納就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將授予服務供應商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的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定義見新購股權計劃)，並授權董事採取一切有關步驟及處理一切有關事宜，為及代表本公司批准及簽立(不論親筆或蓋章)董事可能認為就使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生效及實施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有關文件及進行有關其他事宜。	279,826,062 (100%)	0 (0%)
3. 批准藉設立額外1,350,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從65,000,000港元(分為65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增至2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股份)；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認為有關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屬必要的一切行動及事宜。	279,824,696 (99.9995%)	1,366 (0.0005%)

由於贊成上述決議案之票數超逾50%，上述普通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48,408,822股股份，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相關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呈之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概無任何限制。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放棄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內陳述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或就此放棄投票。

執行董事李紅斌先生(主席)、黃亦斌先生(行政總裁)及熊佳彥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賀華先生及唐儀先生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宇強先生因病而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加冪科技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亦斌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紅斌先生(主席)、黃亦斌先生(行政總裁)及熊佳彥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賀華先生、唐儀先生及孫宇強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網址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 www.cryptoflowhk.com 內刊登。